证券代码：600549　证券简称：厦门钨业　公告编号：临-2026-027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部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权属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1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各类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包括存款、理财产品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等（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国债逆回购、银行理财产品等），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本次现金管理决议的有效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及权属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临 -2025-107）。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2025 年 12 月 27 日，公司购买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汇利丰”2025 年第 6635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上述产品已于近日到期赎回，收回本金 52,600.00 万元，获得收益 270.6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收益类型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赎回情况		
							实际赎回日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汇利丰”2025 年第 6635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3,6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25 年 12 月 29 日	2026年 3 月 27 日	0.7%－2.3%	2026年 3 月 27 日	3,600.00	18.5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汇利丰”2025 年第 6635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49,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25 年 12 月 29 日	2026年 3 月 27 日	0.7%－2.3%	2026年 3 月 27 日	49,000.00	252.16

以上产品赎回后，本金及收益均已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将在授权的期限和额度内再次开展现金管理。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 12 个月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 12 个月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40,000.00	40,000.00	151.41	0
2	工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0.00	50,000.00	544.11	0
3	兴业银行 7 天通知存款	5,000.00	5,000.00	34.58	0
4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25,000.00	25,000.00	501.78	0
5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6,000.00	16,000.00	89.55	0
6	兴业银行 7 天通知存款	4,000.00	4,000.00	10.11	0
7	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34.15	0
8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6,500.00	16,500.00	273.97	0
9	兴业银行 7 天通知存款	3,500.00	3,500.00	20.13	0
10	工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9,000.00	9,000.00	28.69	0
11	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9,000.00	9,000.00	15.83	0
12	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5,000.00	15,000.00	13.17	0
13	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7,000.00	7,000.00	2.07	0
14	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7,000.00	7,000.00	8.10	0
15	广发证券国债逆回购	2,999.80	2,999.80	2.19	0
16	兴业银行 7 天通知存款	3,900.00	3,900.00	1.84	0
17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6,100.00	16,100.00	16.02	0
18	兴业银行 7 天通知存款	1,000.00	1,000.00	3.81	0
19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6,500.00	6,500.00	70.66	0
20	兴业银行 7 天通知存款	800.00	800.00	0.64	0
21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5.25	0
22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600.00	1,600.00	5.39	0
23	兴业银行 7 天通知存款	400.00	400.00	0.59	0
24	兴业银行 7 天通知存款	800.00	800.00	2.10	0
25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3,200.00	3,200.00	21.89	0
26	兴业银行 7 天通知存款	800.00	800.00	3.62	0
27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3,200.00	3,200.00	38.65	0
28	兴业银行 7 天通知存款	3,000.00	3,000.00	13.56	0
29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2,000.00	12,000.00	144.93	0
30	兴业银行 7 天通知存款	200.00	200.00	0.64	0
31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800.00	1,800.00	14.34	0
32	建设银行结构性存款	42,000.00	42,000.00	120.69	0
33	建设银行结构性存款	7,000.00	7,000.00	39.25	0
34	建设银行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11.21	0
35	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9,000.00	9,000.00	74.59	0
36	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5,000.00	15,000.00	106.85	0
37	兴业银行 7 天通知存款	3,500.00	3,500.00	5.40	0
38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6,500.00	16,500.00	55.77	0
39	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6,000.00	6,000.00	7.40	0
40	兴业银行大额存单	3,500.00			3,500.00
41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42	兴业银行 7 天通知存款	3,000.00	3,000.00	3.00	0
43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32,000.00	32,000.00	63.12	0
44	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7,000.00	7,000.00	20.14	0
45	兴业银行 7 天通知存款	5,000.00	5,000.00	2.08	0
46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25,000.00	25,000.00	20.82	0
47	工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7,000.00	7,000.00	23.01	0
48	工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49	工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36,000.00			36,000.00
50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800.00			800.00
51	兴业银行大额存单	1,200.00			1,200.00
52	兴业银行 7 天通知存款	1,400.00	1,400.00	1.95	0
53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2,600.00	2,600.00	9.03	0
54	兴业银行大额存单	7,800.00			7,800.00
55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5,200.00			5,200.00
56	兴业银行 7 天通知存款	17,500.00	17,500.00	23.70	0
57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32,500.00	32,500.00	109.41	0
58	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3,600.00	3,600.00	18.53	0
59	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49,000.00	49,000.00	252.16	0
60	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2,500.00	2,500.00	3.48	0
61	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11.08	0
62	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2,900.00	2,900.00	2.11	0
63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64	兴业银行大额存单	4,200.00			4,200.00
65	兴业银行 7 天通知存款	400.00	400.00	0.53	0
66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700.00	700.00	2.32	0
67	兴业银行 7 天通知存款	14,000.00	14,000.00	5.25	0
68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36,000.00	36,000.00	30.18	0
69	兴业银行 7 天通知存款	1,400.00			1,400.00
70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2,600.00			2,600.00
71	兴业银行 7 天通知存款	1,800.00			1,800.00
72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3,200.00			3,200.00
合计				3,096.83	79,7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219,999.8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13.83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利润（%）					127.32
募集资金总现金管理额度（万元）					210,000.00
目前已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万元）					79,700.00
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万元）					130,300.00

注：1、上表中“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为未到期的现金管理金额；“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为现金管理单日最高余额；“最近一年净资产”为 2024 年合并报表归母净资产；“最近一年净利润”为 2024 年合并报表归母净利润。

2、上表中“募集资金总现金管理额度”“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为 2025 年 11 月 25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最新审议额度，在此之前董事会审议授权额度为 22 亿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 79,700 万元。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及使用期限均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

特此公告。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8 日

股票代码：600279　股票简称：重庆港　公告编号：临 2026-006 号

重庆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重庆珞璜港务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1.36 亿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止，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9.76 亿元（不含本次担保）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逾期担保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一、本次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主要情况

因经营需要，重庆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珞璜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珞璜港”）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九龙坡支行于近日签订贷款合同 1.36 亿元，公司为该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6 年 3 月 19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6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6 年度对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 2.36 亿元，其中重庆果园港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果园港埠”）1 亿元、珞璜港 1.36 亿元。在 2026 年度担保额度内，上述子公司内部可进行担保额度调剂。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办公会在有效期内具体实施相关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决定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担保方式、担保期限等具体事宜。担保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发布的临 2026-005 号公告。

本次担保事项在前述董事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之内，无需再提交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本次担保后，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尚未使用的 2026 年度担保额度为 1 亿（果园港埠 1 亿、珞璜港 0 亿）。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项目	详情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重庆珞璜港务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孙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16339558038R
成立时间	2015年 05 月 08 日
注册地	重庆市江津区珞璜镇猫港村 3 幢
注册资本	110,216.78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在港区内提供货物装卸、仓储、物流服务：货物装卸、仓储服务（准予作业货物为沥青、硫磺、散货）；普通货运、货物专业运输（集装箱）【以上范围按许可证核定事项和期限从事经营】；货运代理、船务代理；销售：磷矿石、煤炭、金属矿石、钢材、化工产品、建材（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物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 9 月末 /2025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4年末 /2024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50,886.36	254,362.11
	负债总额	160,275.48	161,275.10
	资产净额	90,610.88	93,087.01
	资产负债率	63.88%	63.40%
	营业收入	16,834.35	22,876.01
	净利润	-2,447.17	-6,117.66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保证人：重庆港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重庆珞璜港务有限公司

债权人：工商银行重庆九龙坡支行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债权人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

四、本次担保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珞璜港提供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公司目前的对外担保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9.76 亿元（不含本次担保），全部系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 2024 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7.35 亿元的 14.49%，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重庆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8 日

A股代码：600015　A 股简称：华夏银行　编号：2026 — 06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银行”或“本行”）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6 年 3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表决截止日期为 2026 年 3 月 26 日。会议应发出书面传签表决票 16 份，实际发出书面传签表决票 16 份，在规定时间内收回有效表决票 16 份。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华夏银行 2025 年度风险管理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1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华夏银行 2025 年度并表管理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华夏银行 2025 年度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华夏银行 2025 年资本充足率管理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华夏银行 2025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华夏银行 2026 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华夏银行 2025 年度业务连续性管理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并通过《华夏银行 2025 年度绿色金融实施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1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并通过《华夏银行 2025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情况及关联交易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1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关联交易各项指标均控制在监管要求的范围之内。

十、审议并通过《华夏银行 2025 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情况和 2026 年工作安排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1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5 年，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落实各项监管要求，做实做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2026 年，全行将按照“十五五”规划布局，健全消费者权益保护治理体系与运行机制，通过强化顶层设计、优化考核机制、建设人才队伍、源头治理投诉、推进数字化转型与打造金融教育长效机制等重点工作，进一步筑牢消费者权益保护屏障。

十一、审议并通过《华夏银行 2025 年度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1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华夏银行总行内设部门调整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华夏银行机构内设部门及行员编制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并通过《华夏银行董事会对董事 2025 年度履职评价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各位董事回避表决本人履职评价事项，有表决权的董事一致赞成该项议案。

董事会对 2025 年度参与评价的 16 名董事评价结果均为称职。

会议书面审阅了《华夏银行 2025 年度主要股东（大股东）评估报告》《华夏银行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华夏银行 2025 年度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报告》《华夏银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华夏银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2026 年工作计划》《华夏银行 2024 年度公司治理监管评估整改情况及 2025 年度公司治理自评估情况报告》《华夏银行关于 2025 年度反洗钱工作情况的报告》《华夏银行关于 2025 年度压力测试开展情况的报告》《华夏银行关于 2025 年度金融资产风险分类管理情况的报告》《华夏银行 2025 年度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模型投产后验证报告》《华夏银行 2025 年末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模型投产前验证报告》《华夏银行 2025 年度负债质量管理评估报告》《华夏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审计报告》《华夏银行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执行情况审计报告》《华夏银行市场风险管理审计报告》《华夏银行 2025 年互联网贷款业务运行报告》《华夏银行 2026 年总行信息系统同城灾备整体切换演练总结的报告》《华夏银行关于 2025 年度代理销售理财产品业务开展情况的报告》。

会议同意将第九项议案提请股东会审议，将《华夏银行 2025 年度大股东评估报告》《华夏银行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提请股东会书面审阅。

特此公告。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0027　证券简称：深圳能源　公告编号：2026-006

公司债券代码：149676　公司债券简称：21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677　公司债券简称：21 深能 02
公司债券代码：149927　公司债券简称：22 深能 02
公司债券代码：149984　公司债券简称：22 深能 Y2
公司债券代码：148628　公司债券简称：24 深能 Y1
公司债券代码：148687　公司债券简称：24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524032　公司债券简称：24 深能 Y2
公司债券代码：524352　公司债券简称：25 深能 YK01
公司债券代码：524705　公司债券简称：26 深能 Y1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深圳市国资委）全资孙公司及一致行动人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鑫投资）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271,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0057%。深圳市国资委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资本）、亿鑫投资、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投控），合计持股比例由 50.0057%降至 50.0000%，权益变动触及 5%的整数倍。

2.本次权益变动通过集中竞价方式进行，不触及要约收购。

3.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国资委全资孙公司及一致行动人亿鑫投资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亿鑫投资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 271,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0057%，减持均价 7.488 元。深圳市国资委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资本、亿鑫投资、深投控，合计持股比例由 50.0057%降至 50.0000%，权益变动触及 5%的整数倍。本次减持股份来源为集中竞价交易买入，不涉及减持预披露。现将有关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深圳市			
股票简称	深圳能源	股票代码	00002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福华一路 6 号免税商务大厦 3301 楼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协议转让 □ 间接方式转让 □ 执行法院裁定 （请注明）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流通 A 股 持股数量：2,378,966,597 （深圳市国资委、深圳资本、亿鑫投资、深投控合计持有） 持股比例：50.0057%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股票种类：流通 A 股 持股数量：2,378,694,897 （深圳市国资委、深圳资本、亿鑫投资、深投控合计持有） 持股比例：50.0000%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6 年 3 月 26 日 方式：集中竞价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减持	是 √　否 □　不适用 □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根据证券市场整体情况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权益股份的可能。若届时拟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实施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不适用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深圳市国资委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资本、亿鑫投资、深投控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数（股）	持股比例
深圳市国资委	2,088,856,782	43.91%	2,088,856,782	43.91%
深圳资本	229,776,207	4.83%	229,776,207	4.83%
亿鑫投资	53,560,132	1.13%	53,288,432	1.12%
深投控	6,773,476	0.14%	6,773,476	0.14%
合计	2,378,966,597	50.0057%	2,378,694,897	50.0000%

三、其他相关说明

（一）本次减持股份来源为集中竞价交易买入，不涉及减持预披露。本次权益变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情形。

（二）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四、备查文件

亿鑫投资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3939　证券简称：益丰药房　公告编号：2026-011
债券代码：113682　债券简称：益丰转债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本次董事会。

无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投反对 / 弃权票。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在湖南省长沙市金洲大道 68 号益丰医药物流园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高毅先生召集并主持，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豁免本次董事会通知时限的议案》

由于本次董事会审议事项紧急，豁免本次董事会通知时限。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总裁提名，提名委员会审议并全票同意通过，聘任李松峰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董事会审议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结束。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特此公告。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 3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939　证券简称：益丰药房　公告编号：2026-012
证券代码：113682　证券简称：益丰转债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总裁高毅先生提名，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李松峰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日止。

李松峰先生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及推荐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李松峰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8 日

附件：

李松峰先生简历

李松峰，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7 年 9 月出生，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工学学士。曾任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首席执行官（CEO）、首席技术官（CTO），京东集团高级总监，北大方正移动传媒公司技术总监。现任公司副总裁。

证券代码：601011　证券简称：宝泰隆　编号：临 2026-005 号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705 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10,857,142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98 元 /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37,211,425.16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共计人民币 22,351,510.06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14,859,915.10 元，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出具了中审亚太验字【2022】000009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对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于 2025 年 8 月完成注销手续，具体详见公司临 2025-045 号公告。

二、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5 年 1 月 17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调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与内部投资结构、使用自有资金追加投资及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 2024-086 号和临 2025-006 号公告，对募投项目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一矿（以下简称“宝泰隆一矿”）、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二矿（以下简称“宝泰隆二矿”）和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三矿（以下简称“宝泰隆三矿”）联合试运转时间作出预计。

2025 年初，七台河市煤炭生产安全管理局下发了《关于转发〈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关于加强煤矿通风安全监管监察的指导意见〉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根据《通知》中的相关要求：“一、1.督促指导煤矿实现分区通风，2.矿井采区内布置有区（阶）段的，每个区（阶）段至少设置 1 条区（阶）段进风石门和 1 条区（阶）段回风石门”，“二、3.督促指导煤矿实现采掘工作面独立通风，4.采掘工作面回风应当直接引入采（盘）区回风巷或者区（阶）段回风石门，源头避免相互切断安全出口”，公司募投项目在建设过程中，矿井增加部分为各采掘工程独立通风的井巷工程及各片盘的回风石门等井巷工程，因此造成募投项目联合试运转时间延期。其中，宝泰隆一矿延期 3 个月、宝泰隆二矿在政策影响下延期 10 个月、宝泰隆三矿在政策影响下延期 4 个月，具体调整时间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延期前项目预计达到联产试运转时间	延期后项目预计达到联产试运转时间
1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一矿项目	2025年 06 月	2025年 09 月注
2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二矿项目	2025年 10 月	2026年 08 月
3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三矿项目	2026年 03 月	2026年 07 月

注：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一矿已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成为正式矿井

三、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的延期，是公司立足国家对煤矿安全生产标准持续提升的政策性要求、公司发展战略规划以及业务实际发展需要作出的审慎决策，该决策旨在使项目建设更加契合行业监管新要求，确保项目高质量落地，进而巩固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严重损害公司利益的可能，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上述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1、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七台河市煤炭生产安全管理局《关于转发〈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关于加强煤矿通风安全监管监察的指导意见〉的通知》（【2025】-11）。

特此公告。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690　证券简称：海尔智家　公告编号：临 2026-020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 A 股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3/27，由董事会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30亿元 ~60 亿元
回购资金来源	其他：公司自有资金和 / 或自筹资金（含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等）
回购价格上限	35元 / 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回购股份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股份数量	8,571 万股 ~17,143 万股（依照回购价格上限测算）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0.91%~1.83%
累计已回购股数	765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82%
累计已回购金额	16,774.87 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1.55 元 / 股 ~22.40 元 / 股

一、回购股份方案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召开了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A 股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和 / 或自筹资金（含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等）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60 亿元（含）且不低于 30 亿元（含），回购价格上限为 35 元 / 股，本次回购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网站的《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A 股股份的方案暨回购报告书》（编号：临 2026-014）。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首次回购 A 股股份的情况公告如下：

2026 年 3 月 27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 A 股股份 7,6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82%，回购最高价格 22.40/ 股，回购最低价格 21.55 元 / 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167,748,739.87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0689　证券简称：上海三毛　公告编号：2026-005
900922　三毛 B 股

上海三毛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3 月 27 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黄浦区斜土路 791 号 B 幢 1 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50
其中：A 股股东人数	148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B 股）	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6,240,404
其中：A 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56,139,104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B 股)	101,3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7.9815
其中：A 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27.9311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0.050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吴重晖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6 人，其中独立董事杨克泉、独立董事张勇及独立董事刘志强以视频方式列席会议；董事易珽因工作原因未能列席会议；

2.公司董事会秘书何贵云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63,401	54.3546	1,080,960	27.1587	735,800	18.4867
B股	101,3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2,264,701	55.4875	1,080,960	26.4846	735,800	18.0279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264,701	55.4875	1,080,960	26.4846	735,800	18.0279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1 涉及关联交易，在表决时，关联股东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已回避表决，其持有的公司 52,158,943 股股份未计入本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华泰（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许竞伟、秦泓睿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以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三毛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 3 月 28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